丰都县医疗保障局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4年，县医保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保障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印发的《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对照《2024年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要求，努力推动构建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促进医保法治建设取得更大进展。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医保法治建设责任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更好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全局部署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贯彻活动，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自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学习重点内容，全面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到各项工作中。

（二）切实履行医保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党组高度重视医保法治建设责任落实，局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多次召开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研究部署医保法治建设重点工作，推动法治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高度融合，为深化改革提供法治支撑和保障。主要领导带领定点医疗机构代表参加永川“3·10”专案庭审旁听，扎实做好典型欺诈骗保案例警示教育。

二、落实依法行政要求，提升医保事业质效

（一）实施全民参保行动，促进待遇保障全域化。**一是巩固参保扩面成果。**2024年全县基本医保参保65.24万人（其中职工7.53万人、居民57.71万人）、参保率达99.23%，低收入人口动态参保率、一站式结算率达100%。**二是落实门诊保障待遇。**职工医保结算70.19万人次3011.59万元、居民医保结算166.12万人次218.17万元，累计认定门诊慢特病患者7.19万人次，共纳入“两病”门诊保障9.32万人、基金支出3855.11万元，切实减轻参保群众就医负担。**三是强化三重保障功能。**职工和居民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达89.03%、71.28%，支付职工基本医保基金28477.07万元（其中个人账户12581.11万元、生育待遇1273.85万元）、居民基本医保基金42896.05万元、医疗救助14329.44万元，“一事一议”特殊医疗救助49人95.33万元，支付公务员医疗补助1672.51万元，医疗保障切实解除参保群众看病就医后顾之忧。

（二）实施集中整治行动，促进基金监管制度化。**一是聚力打击欺诈骗保。**配合做好市级飞行检查，强化专项检查、智能审查、联合督查、线索核查等手段，对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基金使用情况开展全覆盖检查、全口径核查，全年追回医保基金435.28万元、行政处罚60家次罚款204.59万元、协议处理92家次违约金14.88万元，曝光典型案例5起，向公安机关及纪检部门移送线索7件。**二是强化医保协议管理。**严把定点、履约、处理关口，新增23家定点药店、18家定点诊所、9家长护险定点机构，备案9名乡村医生，约谈提醒48家，解除医保服务协议43家、中止（暂停）结算14家，严格基金总额控费，对住院率、次均费用等关键指标的异常数据预警提示，切实防范基金运行风险。**三是构建综合监管体系。**由46名专家组成县级医保基金监管专家库，健全基金监管联席会议、综合监管等四项制度，完善基金监管协同联动查处机制，加强重点问题线索集中研判，形成综合监管强大合力。

（三）实施智能引领行动，促进医药管理数智化。**一是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全民参保一件事”“渝医智付”三级平台贯通使用，医疗机构医保移动支付、医保电子凭证就医全流程应用、电子处方流转、药品耗材追溯码采集等信息化重点业务全线贯通，医保钱包试点全面畅通。**二是深化支付方式改革。**全县16家开展住院服务的定点医疗机构实现DRG上线付费，目前病种入组率达到99.62%、DRG付费基金占比95.57%。**三是落实药耗集采制度。**强化公立医疗机构药品耗材网采监督指导，共完成药品集中带量采购33批次6810.01万元、耗材集中带量采购22批次金额941.46万元，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分别降价达52%、80%，节约医保基金4294万元、结余留用资金73.67万元。

（四）实施惠民暖心行动，促进经办服务立体化。**一是优化服务“高效办”。**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互动，构建“一窗受理、一站服务、一次办结”综合化服务格局，27项高频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掌上办”“出生一件事”线上办理2130人次，“生育津贴一件事”线上受理592人、支付待遇1178.26万元，高效办理“民呼我为”事项48件。**二是下沉服务“就近办”。**扎实开展领导干部“走流程、找堵点”“坐窗口、解民忧”等活动，15项医保高频服务事项下沉乡镇、15项医保事项下沉村社，建成基层医保服务示范站16个，50%的村（社区）实现帮代办服务。**三是升级服务“便捷办”。**用好医保信息平台，强化数字赋能医保改革、管理和服务，配备智能服务终端300台，5家医院实现移动支付、330家定点医药机构开通医保电子处方流转，切实方便了参保群众就近就医购药；异地就医备案实现“即申即享”，市外直接结算8.98万人次结算率达98.99%，为患者减少垫资4435.13万元。

三、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强化医保法治意识

（一）提升依法治理能力。聘请法律顾问2名，对局内涉法事务均进行合法性审核。作为第三人出庭民事诉讼案件5件，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和参保人合法权益。

（二）加强干部法治培训。结合建设模范机关、智慧医保，举办14期“五讲”主题活动，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参加法治理论知识学习和考试，考试合格率均为100%，提升了干部职工法治理论素养。

（三）开展系统普法宣传。通过各种措施开展普法宣传，编印医保政策“一本通”“明白卡”“问答册”等宣传资料，深入基层精准宣传引导，现场答疑解惑，唱响医保法治好声音，彰显丰采医保新担当。

（四）开展知识竞赛活动。聚焦基金监管练兵比武主题活动，强化基金监管宣传，全员参与线上答题训练、线下测试评比，全面普及基金安全知识体系，提升了1500名从业人员医保基金监管能力。

过去一年，县医保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缺乏专业化的法律人才，行政执法水平有待加强，医保法治宣传教育开展还需加强等。2025年，县医保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提升待遇水平和经办服务能力，不断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推动医保公共服务更加便民可及。